

請求准予易科罰金聲請表(分期)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 股別：

聲 請 人	性別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職業
地址			電話	備考

一、受刑人 (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)

因 法院 年度 字第 號 案件，

經判處 有期徒刑 月

拘 役 日確定，

並經 貴署 年度 字第 號通知到案執行，請依法准予

易科罰金。

二、因受刑人經濟困難，無力一次繳清，請准予分 期繳納。

三、聲請人為受刑人：配 偶 法定代理人 家 屬

〈受刑人因 未能自行聲請。〉

此 致
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

聲請人 (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註記：本表免費供應，僅供對管轄檢察署聲請之用。